

证券代码：834240

证券简称：中广瑞波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议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 10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240	中广瑞波	2024年5月1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事宜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研究决定：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亏损，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，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及 2023 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情况，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59,786,503.07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40,29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补充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补充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向股东借款的事项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邵强华、郑慧卿、刘杰、北京信诚盈嘉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徐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十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。由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和代理人身份证；（2）非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非自然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出席者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《授权委托书》，以及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 9 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7 层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王千帆 电话：010-52129010 传真：010-52129011 手机：
18611218909 邮箱：wangqianfan@otasim.com 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
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7 层（邮编 100044）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》相关议案文件；

（二）《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》相关议案文件

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